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公告

董琼:: 原告邹文转与被告陈文芬、被告董琼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受理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皖1502民初5831号民事起诉状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民事裁定书,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七里站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0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08月30日)

